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

项 目 编 号 云发改农经〔2012〕2037 号

建 设 地 点 普洱市倚象镇

验 收 单 位 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9 月 29 日

一、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	行业类别	水利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云南省水利厅 云水保〔2012〕409号，2012年10月9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普洱市水利局 普水许〔2021〕29号，2021年9月27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3年4月至2019年5月，总工期6.17年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云南秀川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云南建投第一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云南恒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 2021 年 9 月 29 日在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主持召开了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参加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建设管理局、监理单位云南恒诚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云南建投第一水利水电建设有限公司，方案编制单位云南秀川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的代表共 10 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对水土保持设施进行了自查初验，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对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进行了水土保持监测，提交了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并提供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服务工作。上述报告为此次自主验收提供了重要的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实地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了水保方案编制、监测、施工、监理、验收报告编制等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经咨询、讨论和认真研究，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地处云南省普洱市思茅区倚象镇南面，位

于澜沧江水系补远江上段曼老江右岸的一级支流五里河上游，流域地理坐标为东经 $101^{\circ} 01' \sim 101^{\circ} 06'$ 、北纬 $22^{\circ} 41' \sim 22^{\circ} 44'$ 。工程沿线有倚象镇至鱼塘公路通过，水库枢纽距倚象镇 11 公里，距普洱市约 23 公里，距昆明市约 446 公里，工程区对外交通条件较为便利。工程建设占地总面积 143.85 公顷，其中工程永久占地 80.27 公顷工程临时占地 63.58 公顷。项目总工期 6.27 年，即 2013 年 4 月 12 日至 2019 年 5 月 23 日；工程总投资 20074.64 万元（未决算），土建工程费用为 12647.02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2 年 10 月 9 日，云南省水利局以“云水保〔2012〕409 号”对《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批复了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91.70 公顷。经核定，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43.85 公顷。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14 年 9 月，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并于 2021 年 9 月完成《普洱市五里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期间，监测单位对工程建设过程中造成的水土流失情况、水土保持措施实施数量、质量及其防治效果进行监测。经核定，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土地整治工程、植被建设工程及临时防护等措施，基本

控制了项目区水土流失。实际完成措施工程量为：（1）工程措施：主体工程已列工程措施：枢纽工程区浆砌石截排水沟 196.52 立方米；料场区表土剥离 6.85 万立方米；施工道路区表土剥离 5.74 万立方米；施工生产生活区表土剥离 1.34 万立方米。方案新增措施：枢纽工程区 C20 混凝土排水沟 37.4 立方米，M7.5 浆砌石排水沟 345.74 立方米，C25 混凝土排水沟 75.31 立方米，盖板排水沟 44.94 立方米， ϕ 400 混凝土涵管 20 米；施工道路区 C15 埋石砼排水沟 950 立方米；弃渣场浆砌石挡墙 361.1 米，格宾钢丝石笼挡墙 2641 立方米，截排水沟 1017 米；（2）植物措施：主体工程已列植物措施：枢纽工程区植草护坡 18461.52 平方米，方案新增措施：植被恢复面积 47.34 公顷，种植爬山虎 1404 株、葛藤 9550 株，车桑子 12.5 千克，种草面积 42.89 公顷，狗牙根种子 2448.6 千克，覆土量 14.56 万立方米，幼林抚育面积 47.42 公顷；（3）临时措施：临时拦挡 952 米，临时排水沟 2256 米。

水保方案批复的水土保持投资为 430.33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898.28 万元。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合理，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扰动土地整治率 99.32%，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70%，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3，拦渣率达到以 98% 上，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林草覆盖率达到 51.86%。。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及主要结论

2018 年 9 月，昆明伽略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承担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并于 2021 年 10 月完成《普洱市五里

河水库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经核定，建设单位已按《水保方案》设计完成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各类开挖面、直接影响区等基本得到了治理，施工过程中的水土流失得到了有效控制。工程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管理维护责任主体明确，水土保持专项投资落实到位，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安全可靠、质量合格，水土保持工程总体质量达到合格标准，水土流失防治符合开发建设类项目的防治标准，具备水土保持设施专项验收条件，已达到经批准的水土保持方案的防治要求。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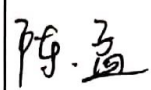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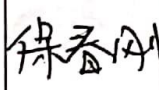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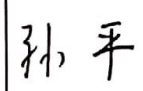
本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履行了变更手续,实施了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完成了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质量总体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建设期间开展了水土保持监理、监测工作；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得到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基本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要求做好以下水土保持工作：

- 1、做好植物措施的抚育管理工作；
- 2、加强工程运行期水土保持设施管护，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施晓俊	普洱市五里河水库 工程建设管理局	局 长		建设单位
成 员	艾 健	普洱市五里河水库 工程建设管理局	科 长		
	陈 孟	普洱市水利水电勘 测设计研究院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
	蔡 政	昆明伽略工程勘察 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 单位
	保春刚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 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监测单位
	孙 平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 咨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李启龙	云南恒诚建设监理 咨询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监理单位
	连振龙	云南秀川环境工程技 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方案编制单位
	代绍海	云南建投第一水利水 电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方永林	云南建投第一水利水 电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